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電子交換（第一類，不加密）

檔 號：RND00006

保存年限：5年

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函

54561

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

地址：60081嘉義市忠孝路275號

承辦人：王詠紳

電話：05-2788225#506

傳真：05-2711645

電子信箱：mini7062@cabcy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嘉市文資字第097000307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為辦理嘉義市文獻19、20期，邀請 貴校所惠賜稿件，詳如徵稿啟示（如附件），敬請 查照惠復。

正本：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研究所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台北藝術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世新大學、國立台灣師範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東吳大學、國立台北教育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台北大學、台灣藝術大學、淡江大學、華梵大學、輔仁大學、元智大學、新竹教育大學、東海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國立台南大學、國立台南藝術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高苑大學、國立屏東教育大學、東華大學、國立花蓮教育大學

副本：本局文資課

局長 饒嘉博

擬辦：

- 一、將來文上傳至公告系統，公告週知。
- 二、文陳閱後存

決代
行爲

專案計畫
約聘人員 林宜箴

副教授
兼組長 林容杉

組長 侯東成

97.年 7.月 31日暨收文總字第 0970003074 號



2192-4048

研究發展處

10/1/21

10/1/21

10/1/21

10/1/21

10/1/21

《嘉義市文獻》第十九、二十期徵稿啟事

壹、徵稿範疇：

- 一、專題論述主題：嘉義市的傳說（19 期）、嘉義市的旅遊文化（20 期）。
- 二、嘉義市論壇：舉凡與嘉義市有關的學術論述。
- 三、地方文史報導：以適合常民閱讀的報導方式介紹嘉義市各地的風土民情。
- 四、其他：包含嘉義市史料介紹、史料翻譯、口述歷史等。

貳、徵稿對象：

各大學校院及學術研究機構之教師、研究生與地方文史研究者。

參、徵稿方式：

一、文章摘要投稿：欲投稿者先就撰寫主題擬定摘要、大綱、參考書目（格式自訂）利用電子郵件或郵寄方式傳送給主辦單位。主辦單位先就徵稿範圍與稿件需求事宜進行初審，審查結果將 E-mail 方式儘快通知投稿者；通過初審者，即展開論文撰寫。

二、19 期文章收件截稿日期：民國 97 年 8 月 31 日。

三、20 期文章收件截稿日期：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。

肆、審查方式：

一、初審：責任編輯就徵稿範圍與稿件需求事宜進行初審。

二、複審：經初審通過之論文全文送達所屬領域二—三位專家學者審查。若文稿需修正，作者必須於二週內依審查意見修正。所有文稿之審查要項包括實質內容（主題重要性、研究方法、參考文獻、文字與組織結構、研究成果之學術性或應用性等）等。

伍、稿酬：

惠稿經審核採用後，稿費發給撰稿每千字七百元，譯稿（外文譯中文）每千字八百元（須附上原文）；照片（圖片）使用費每張二百五十元，並以十張為原則，超過以十張計算之。

陸、稿件交寄：

一、郵寄地址：

60081 嘉義市忠孝路 275 號（嘉義市文化局文資課—嘉義市文獻編輯小組）

二、e-mail：fblu@cc.ncue.edu.tw、cab668@cabcy.gov.tw。

三、洽詢電話：0955324788 賴小姐、05-2788225-506 王小姐

四、稿件請自備副本，本刊一概不退還稿件。

柒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文稿請附作者之基本資料及通訊方式，以便聯絡；本刊將在收稿後儘速回覆審查結果。

二、論文請勿一稿兩投，經本刊錄用之論文，請授權本刊以紙本、光碟片及網路出版方式發行。在本刊發表之論著，文責由作者自負，但本刊保留要求刪改及拒登權。